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盈精密”或“公司”）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人”）对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人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审计机构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查阅了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说明、会计师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5]240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3,975.9036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4.9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89,999,996.40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33,189,758.94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956,810,237.46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于2015年3月13日由其出具了天健验〔2015〕3-21号《验资报告》。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公司、保荐人分别与下列三家银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根据该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10%时，专户银行应及时通知保荐人，同时保荐人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李天宇和范金华，经公司授权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专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资料；专户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44201502800052556135	2,413,033.13	深圳长盈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19201488995	15,809,514.11	广东长盈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44201502800052557336	6,574,642.76	广东长盈
合 计		24,797,190.00	

四、募集资金项目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681.0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99.8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986.0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714.1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7.92%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15]240 号《关于核准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9,759,036 股，	

发行价格每股 24.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89,999,996.4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3,189,758.9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56,810,237.4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5 年 3 月 13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3-21 号）。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1,399.85万元，其中，5,973.46万元用于金属CNC结构组件项目，5,426.39万元用于金属CNC结构组件扩产项目。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金属 CNC 结构组件项目	否	68,966.88	68,966.88	5,973.46	67,855.79	98.39%	2015 年 09 月 30 日	15,166.75	29,070.76	-	否
金属 CNC 结构组件扩产项目	是		16,714.14	5,426.39	16,130.26	96.51%	2016 年 09 月 30 日	1,562.30	1,845.22		
智能终端超精密连接器项目	是	26,714.14	0.00	0.00	0.00	0.00%		-	-	-	否
增资广东天机	是		10,000.00	0.00	10,000.00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	95,681.02	95,681.02	11,399.85	93,986.05	--	--	16,729.05	30,915.98	--	--
合计	--	95,681.02	95,681.02	11,399.85	93,986.05	--	--	16,729.05	30,915.9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3、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适用										
投资项目	以前年度发生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15年8月05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扩产金属CNC结构组件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全资子公司广东天机的议案》，同意变更原用于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智能终端超精密连接器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其中，1.67亿元用于扩产“金属CNC结构组件项目”，1亿元用于增资全资子公司广东天机工业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智能终端超精密连接器项目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进行建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支付了金属 CNC 结构组件项目建设的部分费用。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5]3-188 号《关于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5,976.20 万元。根据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2015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共计 35,976.2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所有募投项目已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止报告期末结余金额为 1,694.97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主要原因为项目所购买 CNC 设备价格变动所致。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计划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属CNC结构组件扩产项目	智能终端超精密连接器项目	16,714.14	5,426.39	16,130.26	96.51%	2016年09月30日	1,562.30	是	否

增资广东天机	智能终端超精密连接器	10,000.00		10,000.00	100.00%	--	--	--	否
合计	--	26,714.14	5,426.39	26,130.26	--	--	1,562.3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项目变更原因 (1) 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的金属CNC结构组件及超精密连接器两个募投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显示,公司在金属CNC结构组件产品研发、生产上有多年的经验,使得该项目建设周期较智能终端超精密连接器项目短,从目前实施情况来看取得效益的时间较快,相比较超精密连接器项目更能满足短期市场需求,在较短时间内更能给公司和广大股东带来更好的收益。 (2) 随着移动通信终端行业的增速放缓,公司在保证现有盈利能力的同时,需要布局符合国家政策方向和市场方向的新平台,进行长期的产业升级。《中国制造2025》明确指出,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融合发展,把智能制造作为两化深度融合的主攻方向;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公司原募投项目超精密连接器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因消费电子行业市场变化快,相对于工业智能系统项目而言,超精密连接器项目的风险较大。而工业智能系统项目符合国家未来十年的战略和创新制造业新生态,能够降低公司因局部行业波动所带来的市场和经营风险,将为公司未来的产业转型和长远规划提供可持续发展的新动力和技术保障。广东天机作为公司工业智能系统的平台,是公司打造工业4.0大生态的载体。公司将以广东天机为核心,向工业4.0各领域进行拓展、整合,以实现公司的中远期发展规划。 2、决策程序 2015年8月5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扩产金属CNC结构组件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全资子公司广东天机的议案》,同意将原用于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智能终端超精密连接器项目”的募集资金1.67亿元用于扩产“金属CNC结构组件项目”,将原用于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智能终端超精密连接器项目”的募集资金1亿元用于投资全资子公司广东天机工业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智能终端超精密连接器项目公司将自筹资金进行建设。 以上变更情况及相关公告均已及时在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会计师对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长盈精密《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发表意见为：长盈精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长盈精密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2016 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李天宇 范金华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23 日